**岐山县蒲村镇政府2025年蒲村镇北庄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植保机械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5年蒲村镇北庄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植保机械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5月29日 09时0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DXMCGC-（2025）002

项目名称：2025年蒲村镇北庄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植保机械及配套设施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3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蒲村镇北庄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植保机械及配套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5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设施农业设备 | 购置双割台雷沃 2025款GM100promax 无级变速联合收割机1台。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350,000.00 | 35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蒲村镇北庄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植保机械及配套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7）《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9）《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 库〔2021〕35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或者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政策执行；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蒲村镇北庄营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植保机械及配套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须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自然人身份证）等证明文件；  
（2）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投标人财务状况证明：提供经审计的2023年或2024年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投标人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5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人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5月至今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05月09日 至 2025年05月15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05月29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有意向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baoji.gov.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格式）；

2、投标人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subPage.html）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注意事项：投标人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5、有意向投标供应商办理CA锁地址及流程，内容如下：CA锁办理地址及流程：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8号海棠风尚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楼2号窗口（办理流程：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2/20220524/05ccf80e-6a61-43e9-90e9-ebdd8da75241.html）；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岐山县蒲村镇政府

地址：蒲村镇街道

联系方式：1360927424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远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凤城八路长和国际18幢2单元2101

联系方式：1809176588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远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8091765886